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專案助理 張家嘉

電話：(03)3322101#7582

電子信箱：polly22923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平鎮區山豐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2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特字第113012360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 (376735100E_1130123608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30123608_ATTACH2.pdf)

主旨：轉知臺北市立啟明學校「113學年度親師生體驗營活動實施計畫」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臺北市立啟明學校113年12月11日北明校教字第11330103401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活動資訊如下：

(一)活動時間：113年12月26日（星期四）。

(二)活動地點：臺北市立啟明學校(臺北市士林區忠誠路二段207巷1號)。

(三)報名對象：國小及國中即將畢業之視障生或有意轉學至該校就讀者，以及其家長、教師、相關人員等有興趣瞭解該校者，並請本權責核予貴校所屬人員公(差)假登記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請填妥紙本報名表核章後將報名表掃描檔寄至tmsb.1112@tmsb.tp.edu.tw或傳真至(02)-28732612，並請聯繫該校活動承辦人員確認是否已完成報名，以利

輔導室 113/12/12 19:38



1130009374

有附件

當天供餐統計及服務提供事項之確認。

(五)報名表網址：[https://forms.gle](https://forms.gle/mc5EQ3igVHXFzaJf7)

/mc5EQ3igVHXFzaJf7，倘透過報名表上QR CODE報名者，

如未接獲該校去電確認報名等相關事項，請聯繫該校謝

依珊小姐，聯繫電話：(02)-28740670轉1112。

三、檢附本案來函及實施計畫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(不含秀才分校)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